

# 《配电自动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深度规定》

## 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配电自动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深度规定》编写组

2023年11月 北京

## 行业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标准项目名称：配电自动化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深度规定

共 10 页

标准项目起草单位：电力规划总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03 日填写

承办人：刘 伟

联系电话：13683259863

序号	标准章节编号	意见内容	提出单位	提出人	处理意见及理由	
1	2.1.2	第 2 款建议改为“2 工程建设区域的电网基本信息，包括所属行政区划、地理位置、所在供电区域、电压等级、线路条数、设备规模等”。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采纳	增加“所在供电区域”
2	2.1.3	本条不属于概述需涵盖的内容，建议移至 2.3 节。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采纳	该条调整至 2.3 节
3	2.2	节名称建议修改为“工程建设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采纳	按意见调整节名称
4	2.2	建议在该节增加 1 条“应说明项目建设方案与配电自动化相关规划方案的衔接关系，如需调整配电网规划方案时，应进行相应的论证说明”。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采纳	在 2.3 节增加 2.3.1 条，为“主要建设原则应结合配电网规划和配电自动化规划，其建设目标、主要技术原则等应与规划有效衔接。如需调整配电网规划方案时，应进行相应的论证说明。”

5	2.2.3	该条建议改为“应从一次设备现状、设备占地及线行实施条件、通信条件、停电计划、机房条件等方面论述工程建设可行性”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部分采纳	设备占地已在“一次设备条件”中考虑，线行实施条件已在“通信条件”中考虑。
6	2.3.4	“2.3.4 一次设备改造应基于供电区域的差异性、配电设备现状及其自动化程度，应充分论证一次设备改造必要性，说明设备改造技术要求，提出相关技术原则”，建议删除第二个“应”。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采纳	按意见删除第二个“应”。
7	2.5	建议增加“当有分布式电源或微网需要接入配电自动化终端时，应论述分布式电源及微网对终端的其他要求”条款。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不采纳	此条款过于细化，且分布式电源、微网均为用户类型，不属于电业范围。
8	2.5.3	“配电终端应具备通信功能，并提供标准通信接口，应同时支持光纤、无线和载波等接入方式。”建议修改为“应说明配电终端具备的通信功能及通信接口要求。”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部分采纳	改为“配电终端应说明具备的通信功能及通信接口要求，应同时支持光纤、无线接入方式，宜支持载波等接入方式。”
9	2.9.1	可研阶段难以确定较为准确的实施的时间进度计划，本条建议删除。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部分采纳	将标准用词由应改为宜。
10	2.9	2.9节建议整体删除，“应提出项目实施的停电方案，含线路停电计划、负荷转带方案、重要用户供电可靠性保障措施等”该条属于可行性深度要求，建议列入2.2。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不采纳	2.2.3条重点论述工程可行性，2.9.2条重点论述具体方案。
11	2.11.2	“2.11.2 应分析项目预期成效，可从配电自动化覆盖率、供电可靠率、线损等指标进行分析。”，建议删除线损指标。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采纳	按照意见删除线损指标。
12	2.12.2	建议增加“6 宜绘制项目建设区域配电通信光纤沿布图（现状和本期）”。	深圳供电局	杨文锋	不采纳	配电通信光纤沿布图涵盖在“配电通信网络图（现状和本期）”范围内。

13	2.2.1	“现状分析宜符合下列要求”建议改为“现状分析应符合下列要求”。	国核院	党雅楠	部分采纳	综合其他专家意见，该条修改为“应概述与工程相关的配电网网架、配电网设备、配电网运行、配电通信网、多元化用户接入、配电自动化系统应用等现状，分析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14	2.7.1	“应说明项目所在区域内电力通信网规划原则，建设现况等总体规划”建议删除。	国核院	党雅楠	采纳	已改为“应根据建设区域通信基础条件、应用场景和承载业务需求，分析光纤通信、无线公网、无线专网、电力线载波等通信方式优缺点及实施可行性，对比后提出通信方式及相应的建设方案”。
15	2.1.2	第1款“对扩建/改建项目应说明本期建设与原有工程情况的衔接和配合”建议改为“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应说明本期建设与原有工程情况的衔接和配合。”	国核院	党雅楠	不采纳	新建项目原则上认为该区域无“原有工程”。
16	前言	正文共2章，不是3章，修改文字“本标准共2章”	华北院	罗克宇	采纳	已按照意见修改
17	前言	正文中没有相关术语定义，修改文字，将主要内容里的术语去掉。	华北院 内蒙经研院	罗克宇 梁涛	采纳	已删除术语及定义章节
18	2.2.3	2.2条是论述必要性，不是论述可行性。建议删除此条。	华北院	罗克宇	不采纳	可研报告需要论述工程的可行性，已同步修改章名称。
19	2.2.4	此条与工程建设必要性没有关系，建议移至2.3主要原则里。	华北院	罗克宇	采纳	已调整为2.3.8

20	2.4.3	第2款“时钟同步”改为“时间同步”，与现行的标准 GB/T 36050-2018，GB/T 33591-2017，DL/T 1100.1-2018 等保持一致。	华东院	李佑淮	采纳	改为“应提出专用空调、电源、机房环境监测、安全物理环境、时间同步等系统设计方案；”
21	2.2.3	建议该条由“应从一次设备现状、通信条件……”建议改为“应从配电网网架、一二次设备现状、通信条件、停电计划、机房条件等方面论述工程建设可行性”。	南瑞继保	牛洪海	部分采纳	改为“应从网架结构、一次设备条件、通信条件、停电计划、机房条件等方面论述工程建设可行性。”
22	2.3.2	第2款建议增加“并制定主站过渡方案，避免主站或者终端长时间退出运行”。	南瑞继保	牛洪海	部分采纳	第2.3.2条增加了条文说明，第2款的条文说明为“对于改扩建配电主站的建设模式，必要时应制定配电主站的过渡方案，避免配电主站或配电终端长时间退出运行”。
23	2.5.3	目前国网的项目招标技术规范书中均为无线或者光纤，基本无载波的要求，南网的项目招标技术规范书中有提到载波，但是项目实际执行时也均为无线或者光纤，因此建议改为：“……应同时支持光纤和无线接入方式，宜支持载波等接入方式”。	南瑞继保	牛洪海	采纳	改为“配电终端应说明具备的通信功能及通信接口要求，应同时支持光纤、无线接入方式，宜支持载波等接入方式。”
24	目次	“2.2 工程建设的必要性，2.9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是否应统一叫“项目”或“工程”或调整为“2.2 建设必要性，2.9 组织实施方案”。	内蒙经研院	梁涛	采纳	将第九章改为“工程组织实施方案”，将正文的部分项目也替换为工程。
25	2.1.2	条名称中的“工程”与款中的“项目”建议统一说法。	内蒙经研院	梁涛	采纳	已统一为“工程”。

26	2.2.3	“应从一次设备现状……”建议修改为“应从一次设备条件……”	内蒙经研院	梁涛	采纳	按意见修改。
27	目次	第2章内容过于集中，建议将第2章二级目录均提升一级。	西南院	沈淑丽	不采纳	该目录结构在大纲评审时确定，无实质问题原则上不做调整。
28	目次	根据《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1.1-2020)》，标准文件结构宜包括“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与定义”等章节，且上述内容本标准均涉及，建议补充。	西南院	沈淑丽	部分采纳	该标准参考《工程建设标准编写规定》(建标[2008]182号)的要求编写，相关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及定义本规范均不涉及，故无相关章节。
29	2.2.1和其余条文说明	条中的“多元化用户接入”、“线路装接容量”等为非常用术语，建议在“术语与定义”章节补充其定义。	西南院	沈淑丽	不采纳	“多元化用户接入”、“线路装接容量”等不适宜在本标准进行定义。线路装接容量已在行标《配电网规划设计规程》中使用且在说明中予以解释。
30	2.10	节名称建议由“估算部分”改为“投资估算”。	西南院	沈淑丽	采纳	按意见修改。
31	2.10.1	第4款“投资估算表格应按现行行业标准相关规定执行”，建议此处列出引用的行业标准，并在“规范性引用文件”列出。	西南院	沈淑丽	不采纳	根据不同的投资渠道需遵循不同的标准，较难以穷举。

32	2.11.2	原文“应分析项目预期成效，可从配电自动化覆盖率、供电可靠率、线损等指标进行分析”。本章节为“结论与建议”，该条款中“供电可靠率、线损”指标未在正文中体现，配电自动化设备无法决定“供电可靠率、线损”，与网架也有较大关系，此处的“供电可靠率、线损”指标建议删掉。	西南院	沈淑丽	部分采纳	“供电可靠率”指标已在配电网相关标准定义。线损指标已删除。
33	2.11.3	原文“可提出工程设计中获得的思考”表达不规范，建议改为“提出工程设计未解决的问题及新出现的问题”。	西南院	沈淑丽	部分采纳	“可提出工程设计中获得的思考”的表述已删除。
34	前言	前言中第二段提到“本标准共3章，主要技术内容是：总则、术语、深度内容要求。”，但正文中未见“术语”的相关内容。 根据《工程建设标准编写规定》建标[2008]182号文的要求，标准至少应包含三部分：前引部分、正文部分和补充部分；其中正文部分也应包好三部分：总则、术语和符号、技术内容。基于此，请编制组补充“术语和符号”章节。	西南院	沈淑丽	采纳	已删除术语及定义章节
35		请补充配网的定义。建议根据电压等级补充配网定义并在标准适用范围中明确。	西南院	沈淑丽	不采纳	配网的定义在相关配电网的行业标准中已有明确定义，在内容深度规定中不宜重复定义。为保证该标准的普适性，不明确电压等级。

36	1.0.2	本标准是否适用于扩建、改造，建议扩建、改造工程参照执行。	西南院	沈淑丽	不采纳	本标准适合于改扩建工程，故应执行而非参照执行。
37	1.0.3	“一次设备建设改造方案”文字描述建议完善。建设包含1.0.2的新建、扩建、改造，建设和改造不建议为同一个层级。此处可能是笔误，建议删除“改造”。	河南院	王瑞来	部分采纳	将原“建设改造”改为“改造建设”，考虑到一次设备大部分为在原有设备基础上加装、更换部件，故保留“改造”字眼更为恰当。
38	2.1.1	建议在第1款中增加“经批准或上报的前期工作审查文件或指导性文件”。经批准或上报的前期工作审查文件或指导性文件可对执行的配电自动化指导意见。	河南院	王瑞来	部分采纳	配电自动化项目可行性研究即前期工作，故在编制可研时通常无相关审查文件。
39	2.1.2	第1款“对改扩建项目应说明本期建设与原有工程情况的衔接和配合”文字描述段，建议补充配电自动化现状。建议按先描述现状，后表达衔接和配合。例如“对改扩建项目，应描述配电自动化现状并说明本期建设与原有工程情况的衔接和配合”。	河南院	王瑞来	不采纳	配电自动化现状在2.2.1条中已包含。
40	2.1.2	第2款建议增加“配电自动化电网基本情况”。	河南院	王瑞来	不采纳	“配电自动化电网基本情况”在2.2.1条体现。
41	2.2.1	建议在“……等现状，分析目前……”中间补充“相比配电自动化建设标准方面”。	河南院	王瑞来	不采纳	分析存在的主要问题不仅局限于配电自动化。
42	2.3.2	第1款“结合配电网的运行模式，明确新建配电主站的建设模式”此段文字易引起歧义，给人的感觉是依据运行模式而定主站建设模式。建议结合有关文件，细化主站建设模式的依据。	河南院	王瑞来	部分采纳	第2.3.2条增加了条文说明，第1款的条文说明为“所述的配电主站新建模式包含独立配电自动化主站、与调度自动化系统主站合设两种模式”。



43	2.3.4	建议补充一次设备改造时，负荷转供或停电的原则。	河南院	王瑞来	不采纳	负荷转供及停电计划的方案（原则）在“2.9 工程组织实施方案”中体现。
44	2.4.1	第2款“……等方面提出配电自动化总体方案”，此处是否遗漏文字“主站”？配电自动化和配电自动化主站不能等同。	河南院	王瑞来	采纳	按意见改为“配电自动化主站总体方案”。
45	2.4.3	建议补充消防方案和消防设施设备的描述，或者将消防作为主站建设方案的一个单独小节。如消防设备不能含在配电自动化工程，请忽略本条建议。	河南院	王瑞来	不采纳	消防方案和消防设施设备等不属于主站范围内，应该按照信息机房建设技术规范相关要求执行。
46	2.4.3	配电自动化主站机房等为重要电力设施，是否考虑安防设备的建设方案。	河南院	王瑞来	采纳	改为“应提出专用空调、电源、机房环境监测、安全物理环境、时间同步等系统设计方案；”
47	2.9.2	建议“负荷转带方案”修改为“负荷转供方案”。	河南院	王瑞来	采纳	按意见修改。
48	2.12.1	如工程包含主站消防和安防设备，建议第1款材料清单中列出。	河南院	王瑞来	不采纳	设计范围是否包含消防及安防内容由委托函或中标通知书确定，如包含该内容，则清单必然包含，不单独强调。
49	1.0.2	本标准适用于我国 10kV 电压等级配电自动化工程可行性研究设计的有关工作，20kV、6kV 电压等级可参照本标准相关要求执行。配电自动化所涉及一次设备电压等级可能涵盖其 380V 设备，建议修改描述。	北京院	张利	部分采纳	改为“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扩建、改造配电自动化工程的可行性研究工作”。

50	2.3	配电自动化主要建设原则，建议增加分布式电源及多元化负荷接入适应性要求。	北京院	张利	不采纳	分布式电源及多元化负荷接入配电网后，与传统配电网在配电自动化系统方面建设原则一致。
51						
52						
53						
54						

- 说明：
- ① 共向 22 家单位征集了意见，共提出意见数量： 51 个；
  - ② 标准起草单位或工作组对意见处理结果： 采纳 22 个， 部分采纳 13 个， 未采纳 17 个；
  - ③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或标准化技术归口单位审查意见： 采纳 个， 未采纳 个。